

塘下镇人民政府

关于开展居住出租房消防安全整治的通告

为认真吸取锦湖‘8.8’火灾事故教训，进一步加强居住出租房消防安全工作,根据上级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专项行动和彻查整治火灾隐患百日大会战行动要求,经镇党委、政府研究决定在全镇范围开展居住出租房火灾隐患大整治。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整治时间 :自2013年8月8日至12月31日。
- 二、出租房消防安全标准
- (一) 电线使用PVC管套护或暗敷,总电源应安装空气开关。
- (二) 灶具集中在灶间使用,灶间设在不影响人员疏散的房间内。
- (三) 出租房每层至少配备2具ABC干

- 粉灭火器和1只应急照明灯 ;3层以上每层配备逃生绳、防火面罩、手电筒、报警哨 ;10人以上出租房每层安装点式报警器。
- (四) 所有门窗不得设置铁栅栏,安全通道严禁堵塞或堆放物品。
- (五) 房间隔断必须采用砖墙,通天房内不得分隔‘间中间’。
- (六) 一楼设有经营场所的,必须进行防火隔断 (可设防火门)。
- (七) 木结构老屋严禁出租,木楼板房间不允许居住,木楼梯必须整体改造为铁楼梯、水泥楼梯,或对楼梯以上的房间采用砖墙隔断,安装防火门,或在房屋外墙加装逃生硬梯,并用防火板封贴楼梯底面。
- (八) 楼梯间墙面为易燃材料装修的,必

- 须拆除或用防火板封贴。
- (九) 混凝土结构房屋人均使用面积不得低于5平方米 ;砖木结构房屋必须单户居住,且人数不得超过6人。
- (十) 违章简易棚屋一律不准出租居住。
- 三、房东管理职责：
- (一) 房东必须保证出租的房屋符合上述安全条件标准；
- (二) 房东必须与承租人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安全管理协议,并每月对出租的房屋进行安全检查,发现隐患立即落实整改措施,因承租人原因不能整改的,要及时报告当地消防管理机构；
- (三) 入住人数超过10人的,房东必须在一周内向办事处消防管理机构登记报备。

- 四、整治措施：
- (一) 10人以上出租房拒不整改的,一律抄告公安部门,对房东实施行政处罚,并组织相关部门实施综合执法；
- (二) 10人以下出租房拒不整改的,一律采取强制措施予以停租；
- (三) 存在合用场所拒不作防火分隔的,一律将内设场所抄告有关部门予以查处,并实行停业整顿；
- (四) 出租的违章简易棚屋存在重大火灾隐患的,一律强制拆除。

特此通告

塘下镇人民政府
2013年8月9日

8月份塘下镇重大隐患挂牌整治单位名单

序号	隐患所在单位 (出租房)	地址	隐患主要内容	责任方	督办单位	整改期限
1	瑞安市皓凯标准件加工厂	垟头村原南山小学	集体宿舍 (9个房间) 没有安全疏散通道	厂方	塘下办事处	8.14 - 8.24
2	瑞安市希伯伦塑料机械厂	上金西路81号	负责人未培训,未配应急灯和灭火器,宿舍 (5个房间) 不符合消防安全条件,线路混乱,特种人员无证	厂方	塘下办事处	8.14 - 8.24
3	梁春国	上金村春风塑机办公室楼上	集体宿舍 (20个房间) 大量使用易燃材料隔断,线路未套管,没有灭火器和应急灯,3楼 (10个房间) 没有疏散通道	出租方	塘下办事处	8.14 - 8.24
4	赵典云	赵宅村摩配城21幢4号	木质材料搭建的阁楼内住人,没有逃生通道,未配置灭火器材	出租方	塘下办事处	8.14 - 8.24
5	伟力托运部	赵宅村摩配城20幢31号	木质材料搭建的阁楼内住人,没有逃生通道,未配置灭火器材	出租方	塘下办事处	8.14 - 8.24
6	张洪森	张宅村清河路122-10号	居住密集,大量使用木质材料,没有消防灭火器材	出租方	塘下办事处	8.14 - 8.24
7	岑香柳	小南山村沿南路34－37号	大量使用木质材料,没有消防灭火器材,无安全疏散通道	出租方	塘下办事处	8.14 - 8.24
8	朱正光	韩田村东垟路90号	部分电线未套管,人均居住面积小于4平方米,安全出口不足	出租方	塘下办事处	8.14 - 8.24
9	陈国强	韩田村前河路3栋9号2间	大量使用木质材料隔断,三层以上木质楼梯,人员居住密集	出租方	塘下办事处	8.14 - 8.24
10	韩晓立	韩田村新街136号	三层以上木质楼梯及隔断,人均居住面积小于4平方米	出租方	塘下办事处	8.14 - 8.24
11	陈康姆	南河村塘路149号边	使用易燃物隔断,使用木楼梯,未配备消防四要件	出租方	鲍田办事处	8.14 - 8.24
12	陈祥式	新坊村后桥路5弄8号	使用易燃物隔断,使用木楼梯,未配备消防四要件,超人数居住	出租方	鲍田办事处	8.14 - 8.24
13	戴高弟	新坊村川新路33号	使用易燃物隔断,使用木楼梯,未配备消防四要件	出租方	鲍田办事处	8.14 - 8.24
14	陈元丰	南河村新河南路32号	使用易燃物隔断,使用木楼梯,未配备消防四要件	出租方	鲍田办事处	8.14 - 8.24
15	潘良其	上潘村新华东路48号	使用易燃物隔断,使用木楼梯,未配备消防四要件	出租方	鲍田办事处	8.14 - 8.24
16	陈圣丰	上潘村新华东路86号	使用易燃物隔断,使用木楼梯,未配备消防四要件	出租方	鲍田办事处	8.14 - 8.24
17	潘爱雪	上潘村中心路22号	使用易燃物隔断,使用木楼梯,未配备消防四要件	出租方	鲍田办事处	8.14 - 8.24
18	王兴隆	新坊村昌新路6号	使用易燃物隔断,使用木楼梯,未配备消防四要件	出租方	鲍田办事处	8.14 - 8.24
19	陈美望	新坊村川新路51号	使用易燃物隔断,使用木楼梯,未配备消防四要件	出租方	鲍田办事处	8.14 - 8.24
20	陈乃银	新坊村富新路附1号	疏散通道不足,未配置四要件,无应急灯,楼顶未设置安全防护栏杆	出租方	鲍田办事处	8.14 - 8.24
21	瑞安市海泰洁具有限公司	城东村	抛光作业场所未落实安全评价	厂方	海安办事处	8.14 - 9.13
22	出租房	镇海村广场路81号	通道不畅,消防设施不足,线路未套管	出租方	海安办事处	8.14 - 8.21
23	出租房	霞林村沿河南路2号	消防设施不足,易燃材料隔断,人员多,线路未套管	出租方	海安办事处	8.14 - 8.21
24	瑞安市塘下英梅便利店	镇海村广场路85号	经营场所与居住未分离,灶具未集中使用	出租方	海安办事处	8.12 - 8.19
25	瑞安市塘下章记便利店	城南村广场路145号	经营场所与居住未分离,消防设施不足,房中房未拆除	出租方	海安办事处	8.12 - 8.19
26	方氏宗祠	浦桥村方宅宗祠	电线未套管,使用易燃物隔断,未配备消防四要件,楼梯改造,未设置应急通道	方宅	场桥办事处	8.14 - 8.23
27	方建波	浦桥村浦新街34号	电线未套管、使用易燃物隔断、未配备消防四要件、灶具未集中、未设置应急通道	出租方	场桥办事处	8.14 - 8.23
28	吴友者	上灶村上灶工业区	电线未套管、使用易燃物隔断、未配备消防四要件、灶具未集中、应急通道堵塞、未配备应急照明灯	出租方	场桥办事处	8.14 - 8.23
29	项清松	五林村曹宅巷22号	电线未套管,使用易燃物隔断,未配备消防四要件,灶具未集中,木质楼板以上不允许住人	出租方	场桥办事处	8.14 - 8.23
30	张树国	五林村塘路37号	电线未套管,使用易燃物隔断,未配备消防四要件、未设置应急通道	出租方	场桥办事处	8.14 - 8.23
31	环球滤清器员工宿舍	山前路92-94号	4间3层砖混结构,消防四要件已配备,居住80余人,人员居住密集,逃生通道不畅,逃生绳未安装到位。	厂方	罗凤办事处	8.12 - 8.19
32	郑阿康	凤川村瑞凤南路41号	6层砖混通天房,一楼店面使用易燃物隔断,3-6楼出租房人员居住低于人均4平方米,消防四要件未配备	出租方	罗凤办事处	8.9 - 8.16
33	陈继高	八水村海滨路68号左首	2-5层四套出租房,使用易燃物隔断,未配备消防四要件	出租方	罗凤办事处	8.10 - 8.17
34	虞冠国	双桥村建新东路31号	2间4层砖木结构,一楼店面2-4楼居住,使用易燃物隔断,3楼以上木质楼板、楼梯,安全通道杂物堆积,未配备逃生绳	出租方	罗凤办事处	8.9 - 8.16
35	虞名巧	双桥村建新西路38号	无灭火器,应急灯、逃生绳子未安装到位,一楼店面与出租房需物理隔断,厨房内货物需清理,部分房间吃住未分离	出租方	罗凤办事处	8.9 - 8.16
36	虞品寿	花园村万田路16号	2间3层砖木结构,消防四要件未配备,3楼间中间需拆除	出租方	罗凤办事处	8.12 - 8.19
37	翁光明	东垟村官垟路99号	未配备应急灯、逃生绳,灶具未集中,阳台通道堵塞	出租方	罗凤办事处	8.9 - 8.16
38	贾宇彦	梅林村繁盛路190号	线路未套管,未配备消防四要件、应急灯,灶具未集中	出租方	罗凤办事处	8.9 - 8.16
39	孙定定	前庄村庄园路156号	人均居住低于4平方米,需配备消防四要件、应急灯	出租方	罗凤办事处	8.9 - 8.16
40	翁国妹	东垟村官垟路113号	未配备应急灯、逃生绳,灶具未集中,阳台通道堵塞	出租方	罗凤办事处	8.9 - 8.17